

10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
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國際經濟商務人員考試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別：國際經濟商務人員類科國際經貿法律組

科 目：國際法（含國際公法、條約締結法、維也納條約法公約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四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設甲國為聯合國之會員國，並簽署有聯合國「專門機構特權與豁免公約」(Convention on the Privileges and Immunities of the Specialized Agencies)，但並未加入世界衛生組織(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, 以下簡稱 WHO)。甲國與 WHO 為有效防制傳染性疾病，簽訂有「傳染性疾病通報協定」，規定甲國應將其國內感染特定傳染病之病患個人資料對 WHO 及其會員國進行通報。甲國人權組織認為該等通報過度侵害個人隱私權而強烈反彈，該國政府為熄民怨，乃宣布因該條約相關義務違反甲國憲法中有關人民基本權利之保障，故將不會履行與 WHO 所簽之條約。試問就國際法層面言，甲國之主張是否有理由？又 WHO 對甲國之違反條約行為，是否在甲國國內法院及聯合國國際法庭均可提起訴訟？(20分)

- 二、設我國與甲國簽有「農牧產品貿易保障協定」，協定中規定對他方農牧產品之輸入，除有相當科學證據證明其有危害健康之虞者外，不得禁止或限制之。後我國因故與甲國交惡，立法院乃通過法律，規定外國牛肉產品應由主管機關訂定進口配額，甲國畜牧產品出口商因此遭受重大損失，乃在我國法院對我國政府提起訴訟，主張我國政府應為違反條約所致之損害進行賠償，我國政府則以執行內國法律為由進行抗辯，試問我國法院應如何判決？(20分)

- 三、甲國籍之商船擬於乙國港口卸貨，但於進入乙國領海後，丙國籍之大副 A 宣稱發覺貨艙中藏有丁國籍之偷渡客 B，為免多生枝節，乃將該偷渡客趕入海中，造成 B 因此溺斃。該商船船長得知後，請求乙國協助逮捕大副 A 進行調查。乙國於調查程序中發現大副 A 及偷渡客 B 事實上均為販毒集團成員，擬利用甲國商船航程中停泊於戊國港口之便，與戊國毒品商進行交易，但兩人因爭執利潤分配而產生嚴重衝突，致發生該兇殺事件。試依國際法相關規則說明甲、乙、丙、丁、戊各國對該行兇之大副 A 是否均可主張管轄權？理由為何？（30 分）
- 四、我國擬與甲、乙兩國簽訂「司法互助協議」，協議內容涵蓋共同打擊犯罪、調查取證及引渡犯罪人或犯罪嫌疑人等機制。由於協議中並未定有批准、接受、贊同或加入條款，試依「條約締結法」相關規定，說明條約及協定之定義及締結程序有何不同？依該法，「司法互助協議」是否需經批准程序？又該法第 10 條第一項規定：「立法院審議多邊條約案，除該約文明定禁止保留外，得經院會決議提出保留條款」，此與「維也納條約法公約」（Vienna Convention on the Law of Treaties）之規定有何不同之處？（30 分）